

校園網路 IP 紙本申請作業

一、作業單位：資訊發展處—網路維運組

二、作業目的：提供本校教職員生學術網路介接。

三、作業依據：

（一）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。

（二）亞洲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辦法。

（三）亞洲大學宿舍網路使用要點。

四、作業時間：一個工作日內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依教育部「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」及「亞洲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辦法」辦理，為保護本校教職員生與系統之網路安全，完整使用本校所提供網路之使用者，需申請本校 IP。

紙本申請使用「IP 申請單」，由資訊發展處聯合服務櫃檯收件。

六、作業流程：

